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案函〔2018〕139号 A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十三届 人大一次会议第 1231 号 代表建议的答复

宋旭彬等代表：

“关于要求支持国道 G206 线揭东锡场至曲溪段改线工程建设的建议”收悉。经会省财政厅研究，答复如下：

一、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，国道 G206 线揭阳市区段交通量增长较快，且公路市政化现象较为严重，公路通行能力较差，难以发挥国道交通主干线的功能，对该路段进行改线是必要的。目前 G206 线揭东锡场至曲溪段改线工程已纳入省的国省道“十三五”发展规划、2016 年至 2018 年政府投资普通国省道项目建设和 2017 年至 2020 年普通国省道建设项目库。

二、按照我省交通建设管理体制和事权划分，普通公路的建设养护事权在市县政府。建议揭阳市抓紧开展项目前期工作，落实项目建设资金和建设条件，尽早推动项目实施。省将对地方开

展项目前期工作予以指导，在项目报批、资金补助等方面按照现有政策规定予以支持，并结合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，积极与交通运输部沟通，争取国家补助资金。

十分感谢您对我省公路建设事业的关心、理解和支持！

联系人：李劲松，电话：020-83706245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，省府办公厅，省财政厅。